

关于印发《水东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全区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稳定环境,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原则,结合本地区本行业安全生产特点,特制定水东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目标任务

水东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自即日起开始,至党的二十大后结束。各村(社区)、各部门、单位要深刻吸取近期省内外安全事故教训,全面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自改。**危险化学品方面**要聚焦危险化学品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严防危险化学品泄露、燃爆等事故发生。**非煤矿山方面**要加强露天矿区的巡查监测,严防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盲目开采。**建筑施工方面**要加强对桥梁、隧道、地下工程等重大建设项目安全检查,加大非法分包转包工程整治力度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培训。**道路运输领域**要吸取安庆“9.5”重大道路交通事故教训,严查“三超一疲劳”等违法违规行为,强化“两客一危一货一面”重点车辆管理。**教育方面**要做好学生防溺水和校园、校车安全工作。**商场、景区、集贸市场、文娱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方面**要聚焦火灾、房屋质量、管道等安全风险隐患,加强管线管道、城镇燃气、电梯、电力设施等检测维护,严防群死群伤等事故发生。

二、工作措施

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开展日常安全检查、巡查，彻底根治安全生产隐患，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坚决杜绝“三违”行为。

(一)危险化学品领域。危险化学品:督促各化工企业开展一次隐患自查,并制定整改措施上报街道应急管理站,对有毒、有害易燃易爆化工企业的风险排查,强化危化品生产、储存、运输、使用以及废弃处置等环节的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安全管理;督促各化工企业扎实开展“反三违、保安全”整治工作。烟花爆竹:严厉打击非法储存,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对烟花爆竹经营(零售)网点加强节日期间安全检查及禁放宣传工作。

部门分管负责人:张宇瑶,责任单位、部门:应急管理站,公安派出所,各村(社区)

(二)非煤矿山领域。加强地质灾害巡查监测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严防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盲目开采及越界和违规开采。

部门分管负责人:史爱兵、张宇瑶,责任单位、部门:应急管理站,资规所,各村(社区)。

(三)工贸领域。要立即对已复工的工贸企业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落实好设备检维修、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安全警示教育等工作;重点加强对粉尘涉爆、有限空间企业的监管,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保障企业生产安全。

部门分管负责人:张宇瑶,责任单位、部门:应急管理站,各村(社区)。

(四)消防领域。重点对辖区内的公共场所、宾馆饭店和商市场开展消防执法检查，坚决消除一批火灾隐患;扎实开展火灾防控;对高层建筑、出租房“三合一”等高风险场所开展联合执法检查，坚决纠治堵塞通道出口、违章用火用电、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等安全隐患，坚决关停一批、整改一批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小场所;同时提醒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做到防患未然。

部门分管负责人:刘峰，徐扬。责任单位、部门:公安派出所，消防办，各村(社区)。

(五)住建领域。建筑施工:深入细致对在建设项目工地、建筑行业、城镇自建房、宣绩铁路拆迁区域等进行安全检查，全面检查施工企业无相关资质证书或超越资质范围承揽工程及违法分包、转包工程;督促工地切实履行安全主体责任，认真查找消除安全隐患;加强对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起重机械、高边坡以及房屋拆迁、农村建房等施工部位和环节的隐患排查治理。城镇燃气:加大对液化气贮罐站安全检查力度，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督促.及时进行整改。全面检查整治燃气站无证经营，瓶装液化气非法储存、运输、充装和倒装等行为，餐饮店等燃气使用场所的安全隐患;督促燃气企业加强安全用气宣传，普及燃气安全使用知识，减少、杜绝事故发生。住宅小区消防安全:对小区消防设施设备整改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并落实整改。强化电动自行车拉线充电行为进行整治。加强物业管理，对封闭式管理小区保安巡逻防范工作进行联合检查。

部门分管负责人:史爱兵，责任单位、部门:城建办，各村(社区)。

(六)交通运输领域。道路交通:立即在行业各个领域内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并落实隐患闭环管理。强化公路养护管理。全力做好域内道路的通行安全保障，加大道路巡查频率，强化执法力度，整治公路设施隐患和道路运输秩序，严厉打击车辆超载、超限、超速、超员和酒后驾驶、疲劳驾驶、涉牌涉证等违法违规行为。

部门分管负责人:柯勇，责任单位、部门:农路办，各村(社区)。

(七)学校安全领域。要结合疫情防控，深入开展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加强执法检查，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起底攻坚行动，立即开展校园、校舍、围墙、特种设备、消防、危化品管理、食品卫生安全隐患排查整改，以及校车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防溺水等重点工作，对辖区学校及周边安全隐患进行一次全面的深入排查，逐-落实整改措施，压紧压实护校安园的共建共治责任，对辖区所有教学点进行拉网式、滚动式大排查、大整改，确保教学工作安全有序。

部门分管负责人:蔡甜甜，责任单位、部门:文化站，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村(社区)。

(八)民政领域。对养老及社会福利机构开展安全大检查，督促安全隐患整改落实;指导落实安全管理各项制度、文件，建立健全责任体系，加强管理人员安全生产培训。

部门分管负责人:周晓丽，责任单位、部门:民政所。

(九)市场监管领域。进一步加强农贸市场安全管理和监督，强化主体责任落实，强化安全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能力;深化商贸流通、成品油零售企业、市场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安全监督检查，加大执法力度。

特种设备:加大特种设备安全宣传,深入推广特种设备安全使用知识,提高全社会特种设备安全意识;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监督检查,层层压实特种设备运营使用单位主体责任,督促开展隐患排查整治。食品安全:立即开展对超市、农贸市场、蜂蜜生产企业、大型商场和旅游景区附近农家乐等餐饮单位的检查,排查整改安全隐患;同时,对辖区内学校食堂,养老机构食堂进行全面检查,加大对餐饮服务机构和农村宴席食品安全的检查力度,并督促相关单位整改落实;保障群众饮食安全。

部门分管负责人:周栋,责任单位、部门:市场监管所,各村(社区)。

(十)公共安全领域。枪爆等危险物品安全:对所有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开展拉网式安全检查,细化落实民爆物品流向登记、治安防范、末端管控、运输监管等措施,严防民爆物品非法流失危害社会;全面摸排辖区内所有生产、经营、使用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单位,辖区派出所对每个从业单位逐一建立档案。群众性活动安全:进一步严格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对不符合安全要求的坚决不予批准;对批准举办的大型活动,督促指导主办方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预案,落实各项安全工作措施;对未经批准擅自举办的,要坚决予以取缔。部门分管负责人:刘峰,责任单位、部门:公安派出所,各村(社区)。

(十一)卫生医疗机构领域。结合疫情防控实际,持续做好涉疫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并整改到位;立即开展一次全街道医疗机构安全生产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限期整改。

部门分管负责人:周晓丽,责任单位、部门:卫计办。

(十二)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火领域。地质灾害: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再次进行排查,落实防范措施,同时细化应急预案,做到预警、防范、应急万无一失。森林防火:要深刻汲取四川凉山森林火灾教训,抓细抓实宣传教育、火源管控、隐患治理、应急处置等工作,落实各地和部门森林防火责任。

部门分管负责人:史爱兵,责任单位、部门:资规所,各村(社区)

(十三)农业农村领域。农机安全:杜绝农机车辆违法载人,防止事故发生。加强农机驾驶人员的宣传教育,依法打击违规违章行为。农产品质量安全:深入乡镇基地开展巡查检查,督促相关主体负责人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开展可追溯管理,规范投入品使用。畜牧业安全:开展对饲料粉尘爆炸和屠宰涉氨制冷企业安全隐患排查,重点检查消防设施、巡查记录和维修记录等,对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农村沼气:检查安全培训是否到位,技术规范执行情况,有限空间识别及管控,储气、用气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力村座充边气的安全陷串排除情况。

部门分管负责人:尤淑君,责任单位、部门:农业办,各村(社区)。

(十四)电力安全领域。认真做好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开展电力工程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保障电力安全。

部门分管负责人:张宇瑶,责任单位、部门:供电所,各村、社区。

(十五)水利领域。重点加强对在建水利工程、水库大坝、供水工程、农村小水电的执法检查 and 隐患排查治理,对高边坡、深基坑、高空、等作业重点部位加强现场管理,严格落实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安全度汛。做好汛期安全风险防控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及时掌握安全生产动态,确保信息通畅,保障汛期安全。

部门分管负责人:尤淑君,责任单位、部门:水利站,各村(社区)。

三、具体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单位各部门负责人要亲自部署,亲自带队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治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信息报告制度,做好提前引导和有效应对,确保应急处置到位。

(二)开展隐患排查。要摸清底数,开展一次“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空白、不留盲区。

(三)隐患闭环处理。对查出的安全隐患一律实行清单化管理,建立隐患台账、强化整改、落实闭环、销号处理,做到不安全不生产。

(四)开展督查检查。镇纪委对重点行业领域大检查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对工作落实不力、安全检查走过场、隐患整改不到位的责任人,予以通报和处分。

各责任单位、部门对排查出的各类隐患要分级建立台账清单,隐患清单要包括整改责任人、措施、时限等内容(见附件 1);重大隐患要单独设立台账,保证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五落实”(见附件 2 其套工作贯穿大检查全过程,每月 27 日前将自查隐患台账清单及工作开展情况报镇安委会办公室汇总,以便及时上报区安委办。

政策咨询电话: 18110825196

联系人:周政